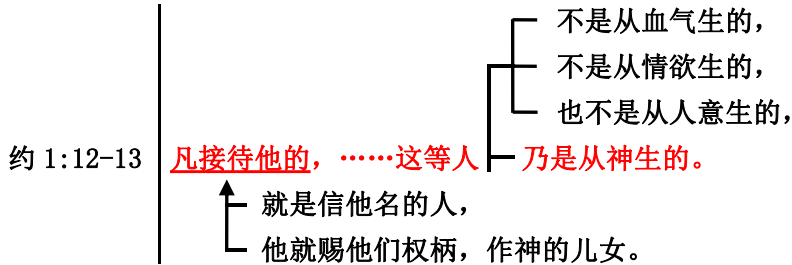


## 《相信与重生的关系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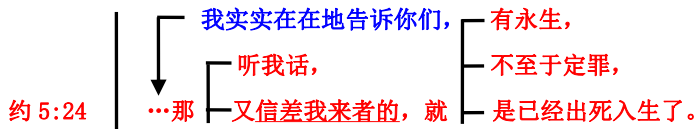
【约 1:12-13】 12 凡接待他的，就是信他名的人，他就赐他们权柄，作神的儿女。13 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，不是从情欲生的，也不是从人意生的，乃是从神生的。



请看这节经文的大纲：

<p>约 1: 12-13 《接受主耶稣的人》</p> <p>一、接受主耶稣的真义——相信耶稣</p> <p>二、接受主耶稣的福份——作神儿女</p> <p>三、接受主耶稣的根源——由于重生</p> <p>1、接受耶稣的人不是从人而生：</p> <p>(1)、不是从人的血气生：不是靠父母的血缘而重生 约 3:3-6</p> <p>(2)、不是从人的情欲生：不是靠自己的意志而重生 加 5:19-21</p> <p>(3)、不是从人的人意生：不是靠人为的手段而重生 多 3: 5</p> <p>2、接受耶稣的人乃是从神而生：</p>
--

【约 5:24】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，那听我话，又信差我来者的，就有永生，不至于定罪，是已经出死入生了。



请看这节经文的大纲：

<p>约 5:24 《相信神救赎的人》</p> <p>一、相信的基础——听主福音</p> <p>二、相信的内容——神的救赎</p> <p>三、相信的结果——就有永生</p> <p>四、相信的福分——不至定罪</p> <p>五、相信的根源——出死入生</p>	<p>约 5:24 《认识重生》</p> <p>一、重生的途径——听主福音</p> <p>二、重生的现象——信神救赎</p> <p>三、重生的结果——得到永生</p> <p>四、重生的福分——不至定罪</p> <p>五、重生的真义——出死入生</p>
--	---